

第 9 期

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简报组

2017 年 7 月 26 日

7 月 26 日上午,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组审议省人民政府《关于 2016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第二组由**段林毅**委员召集,**李政科**委员发言。

李政科委员说,报告很好,完全赞同。这几年审计机关和纪检监察机关密切配合,形成了工作合力,发挥了很好的作用。审计部门给纪检监察部门提供了大量的案件线索,特别是涉及到基层扶贫资金、“三农”等专项资金,有大量的线索来源于审计。

本组出席情况

缺席 3 人：刘尧臣 刘建新 殷海清

抄送：省委常委，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，副省长
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列席人员
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、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和工作机构
省政府办公厅、省审计厅

（印 180 份）
